

#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7 年 11 月 22 日

## 總目 711－房屋

供水－食水及海水供應

126WC－安達臣道房屋發展項目的供水計劃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

- (a) 把 **126WC**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安達臣道發展項目範圍內的水管敷設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380 萬元，用以在安達臣道發展項目範圍內敷設水管；以及
- (b) 把 **126WC**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保留為乙級。

## 問題

我們有需要進行水管敷設工程，為東九龍安達臣道發展項目供水。

## 建議

2. 水務署署長建議把 **126WC**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380 萬元，用以敷設水管，為安達臣道一帶的公營房屋、其他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以及地區休憩用地的發展項目供水。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126WC** 號工程計劃擬提升為甲級的項目如下－

- (a) 敷設長約 4 800 米、直徑介乎 300 毫米至 900 毫米的食水管；以及
- (b) 敷設長約 4 800 米、直徑介乎 150 毫米至 400 毫米的海水管。

—— 擬提升級別的擬議工程的工地平面圖載於附件 1。

4. 我們計劃在 2010 年 12 月展開擬議工程，在 2014 年 3 月完成工程。

5. **126WC**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是提供所需的其他設施，使安達臣道發展項目供水系統得以完備。工程項目包括建造一個食水配水庫、一個海水配水庫、一個食水抽水站、安裝抽水機組，以及敷設長約 300 米、直徑介乎 300 毫米至 900 毫米的食水管和長約 1 000 米、直徑介乎 250 毫米至 400 毫米的海水管。

## 理由

6. 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進行 **566CL** 號工程計劃「安達臣道發展計劃」的工地平整工程和相關的基礎建設工程。擬議發展項目完成後，將提供約 16 100 個公營房屋單位，可供約 48 000 人在 2015 年至 2016 年分階段入住。為應付安達臣道發展項目的用水需求，我們有需要建造上文第 3 段和第 5 段所述的供水設施。

7. 上文第 3 段所述的擬議水管敷設工程，會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的工地範圍內進行，為免兩個承建商在同一地點施工而出現配合上的問題，我們已把擬議水管敷設工程納入 **566CL** 號工程計劃下，將由土木工程拓展署批出的工地平整工程和相關基礎建設工程合約內。有關合約預定在 2008 年 1 月展開。

## 對財政的影響

8.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擬議水管敷設工程的建設費用為 1 億 380 萬元(見下文第 9 段)，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水管敷設工程	79.4	
(b)	紓減環境影響措施	0.7	
(c)	顧問費	8.1	
	(i) 合約管理	0.5	
	(ii) 駐工地人員費用	7.6	
(d)	應急費用	8.8	
	小計	97.0	(按 2007 年 9 月 價格計算)
(e)	價格調整準備	6.8	
	總計	103.8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我們建議委聘顧問承接擬議水管敷設工程的合約管理和工地監管工作，而有關工作已委託土木工程拓展署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下進行(見上文第 7 段)。按人工作月數估計的顧問費詳細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2。

9. 如建議獲得批准，我們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 2007 年 9 月 價格計算)	價格調整 因數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10-2011	0.3	1.02775	0.3
2011-2012	10.0	1.03803	10.4
2012-2013	40.0	1.05619	42.3
2013-2014	30.0	1.07732	32.3
2014-2015	10.0	1.09886	11.0
2015-2016	6.7	1.12084	7.5
	97.0		103.8

10. 我們按政府對 2010 至 2016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預測，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由於水管敷設工程的數量或會因應實際的巖土情況而變動，我們以重新計算工程數量的標準合約，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下為擬議工程招標。由於建造期超過 21 個月，合約會訂定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1.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引致的每年經常開支約為 28 萬元。

12. 到 2016 年，擬議工程本身引致的用水生產成本實質增幅<sup>1</sup>約為 0.06%。

## 公眾諮詢

13. 我們在 2007 年 6 月提交資料文件，就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的工地範圍內進行水管敷設工程的建議，諮詢觀塘區議會。區議員對擬議工程沒有異議。

14. 我們在 2007 年 11 月 5 日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連同 **566CL** 號工程計劃一併諮詢委員。委員對擬議工程沒有異議，但有部分委員關注到整體安達臣道工程計劃的一些事項，包括對交通和環境的影響，以及工程期間的公眾安全。

## 對環境的影響

15. 在 **126WC** 號工程計劃下擬提升級別的擬議工程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在 2000 年 2 月為 **126WC** 號工程計劃完成初步環境審查。審查所得的結論是，在實施初步環境審查所建議的紓減措施後，工程計劃便不會對環境帶來負面影響，環境保護署署長亦同意這點。

---

<sup>1</sup> 計算用水生產成本的增幅時，是以價格維持在目前的水平，以及假設 2007 至 2016 年期間的用水需求保持穩定。

16. 我們會在有關合約訂定適當條文，要求承建商實施措施，控制噪音、塵埃和工地流出的水所造成的滋擾，以符合既定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使用臨時隔音屏障和低噪音設備，以減低噪音；在工地灑水，以減少塵土飛揚的情況。我們估計為這項工程計劃下的擬議工程進行環境監察及紓減措施的費用約為 70 萬元(按 2007 年 9 月價格計算)。我們已把所需費用計算在工程計劃預算費內。

17.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曾研究如何訂定擬議水管的水平 and 路線，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再用適用的挖掘所得物料，以盡量減少須棄置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sup>2</sup>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18. 我們亦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供當局批核。計劃須載列適當的紓減措施，以避免及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與經核准的計劃相符。我們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以便運至適當的設施處置。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的情況。

19.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大約 40 000 公噸建築廢物。我們會在工地再用其中約 4 700 公噸(約 11.7%)惰性建築廢物，把另外約 35 270 公噸(88.2%)惰性建築廢物運到其他工程計劃用地或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此外，我們會把約 30 公噸(0.1%)非惰性建築廢物運到堆填區棄置。這項工程計劃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建築廢物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100 萬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27 元；而運送到堆填區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125 元<sup>3</sup>。)

---

<sup>2</sup>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 4 訂明。任何人士都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惰性建築廢物。

<sup>3</sup> 上述估計金額，已包括建造和營運堆填區的費用，以及堆填區填滿後，修復堆填區和進行日後修護工作的支出。不過，這個數字並未包括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 90 元)，亦不包括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開設新堆填區的成本(所需費用應會更為高昂)。

## 對文物的影響

20. 由於 **126WC** 號工程計劃下的擬議工程(提升部分項目的級別)會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的工地範圍內進行，水管敷設工程計劃本身不會影響所有法定古蹟、已評級的歷史建築和具考古價值的地點。

## 土地徵用

21. 由於擬議工程會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的工地範圍內進行，**126WC** 號工程計劃所需的私人土地已在 **566CL** 號工程計劃下收回，並進行工地清理工作。

## 背景資料

22. 我們在 2005 年 9 月把 **126WC**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

23. 我們已委聘顧問就安達臣道發展項目範圍內擬敷設的水管制定詳細設計。所需的 190 萬元費用，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B100H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小規模房屋發展和有關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下撥款支付。我們已完成擬議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

24. 我們計劃委聘顧問為 **126WC**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進行設計和工地勘測工作；所需費用會在整體撥款分目 **B100H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小規模房屋發展和有關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下撥款支付。我們打算在 2012 年展開這些餘下工程，在 2014 年或之前完成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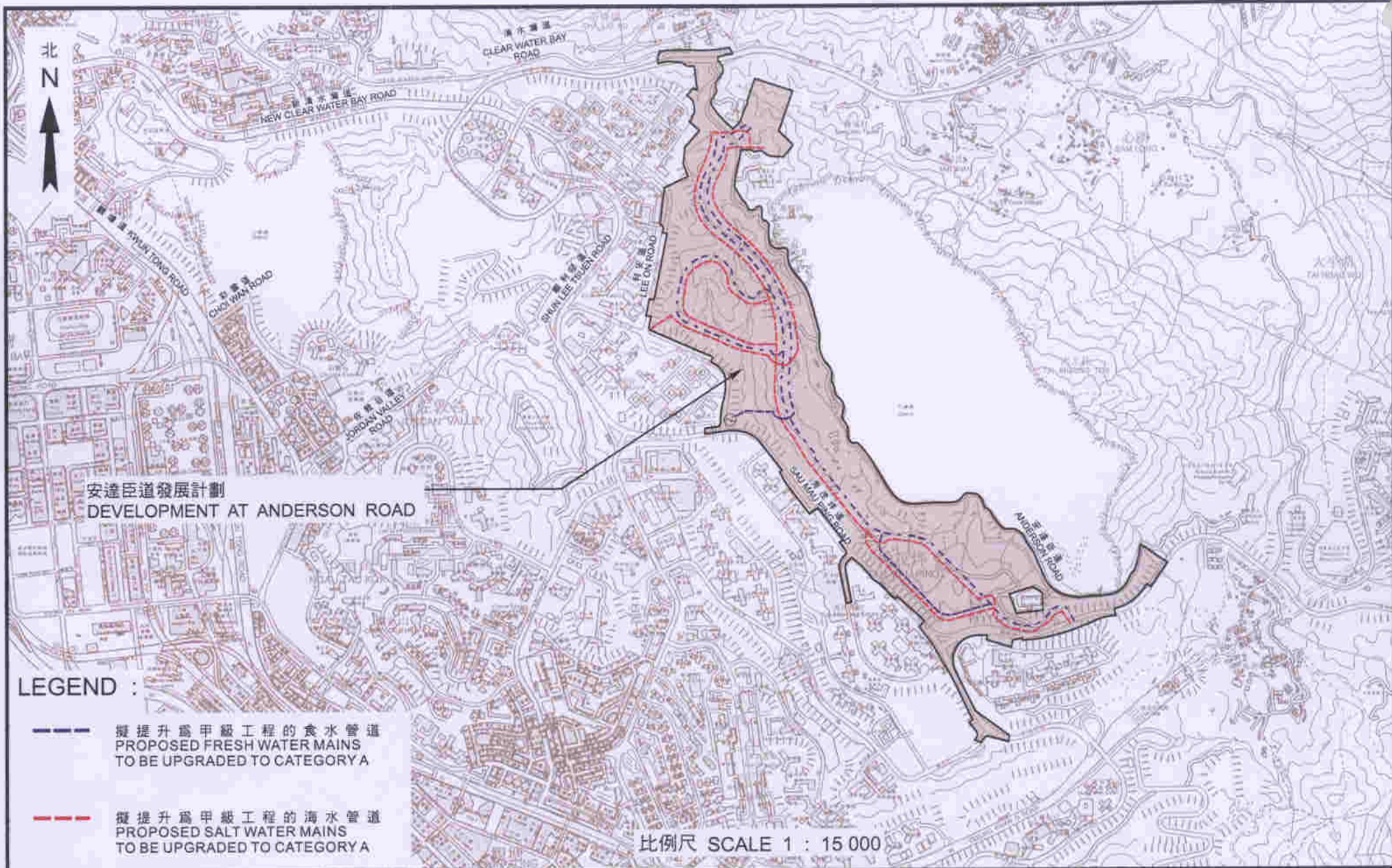
25. 這項水管敷設工程計劃本身不涉及移走樹木或種植樹木建議。

26.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45 個(36 個工人職位和另外 9 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提供 1 60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

運輸及房屋局

2007 年 11 月



安達臣道發展計劃  
DEVELOPMENT AT ANDERSON ROAD

LEGEND :

- 擬提升為甲級工程的食水管  
PROPOSED FRESH WATER MAINS  
TO BE UPGRADED TO CATEGORY A
- 擬提升為甲級工程的海水管  
PROPOSED SALT WATER MAINS  
TO BE UPGRADED TO CATEGORY A

比例尺 SCALE 1 : 15 000

核准 APPROVED  
*Snap*  
總工程師/顧問工程師 CE/CM (Ag)  
27/9/2007

工務計劃項目第126WC號(提升為甲級工程的部分) -  
安達臣道發展項目範圍內的水管敷設工程  
PWP ITEM NO. 126WC (PART UPGRADING) -  
MAINLAYING WITHIN DEVELOPMENT AT ANDERSON ROAD

 水務署  
WATER SUPPLIES DEPT.  
草圖編號 SKETCH NO. SK 62007 / 081

**126WC – 安達臣道發展項目的供水計劃**  
(擬提升級別的項目)

估計顧問費的分項數字(按 2007 年 9 月價格計算)

顧問的員工開支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註 1)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合約管理 (註 2)	專業人員	—	—	—	—	0.4
	技術人員	—	—	—	—	0.1
(b) 駐工地人員 (註 3)	專業人員	33	38	1.6	3.0	
	技術人員	151	14	1.6	4.6	
					<b>總計</b>	<b>8.1</b>

註

1. 採用倍數 1.6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計算顧問所提供駐工地人員的員工開支。(在 2007 年 4 月 1 日，總薪級第 38 點的月薪為 56,945 元，總薪級第 14 點的月薪為 18,840 元。)
2. 顧問在合約管理方面的員工開支，是根據有關 **568CL** 號工程計劃合約管理的現有顧問合約計算得出。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把擬議工程提升為甲級後，顧問工作才會展開。
3. 顧問在工地監管方面的員工開支，是根據水務署署長擬定的預算計算得出。我們須待工程完成後，才能知道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的費用。